

深圳中青宝互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中青宝互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0年8月4日下午16:00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在深圳市南山区深圳湾科技生态园三期10A栋23层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7月31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安阳先生主持。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经过有效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议案一：关于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将于2020年8月28日届满，业绩指标等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本次共有25名激励对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738,000股。本次解除限售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公司《2018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等相关要求，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合法、有效，同意公司办理相关解除限售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议案二：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18年股权激励计划中激励对象谭杨因个人原因离职导致其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公司《2018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相关规定，我们同意对激

励对象谭杨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35,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 6.16 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2018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中青宝互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 年 8 月 4 日